

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转让上海长虹大厦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为进一步提升公司资产利用效率，节约管理成本，盘活存量资产，公司决定公开转让上海长虹大厦，以上事项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7 日、12 月 30 日披露的临 2016-057 号公告及临 2016-084 号公告。

近日，公司已完成上海长虹大厦的对外转让工作。本次交易方式为通过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，受让方为太仓璟瑕咨询管理有限公司，与本公司无关联关系，本次交易价格 8120 万元，交易款项已结清，产权过户已完成。本次交易扣除相关税费后，公司实现收益约 5100 万元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 年 9 月 7 日